

中国中原华龙一号辅助给水电泵自动再循环阀设备国产化技术开发（委托）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中原华龙一号辅助给水电泵自动再循环阀设备国产化技术开发（委托）采购项目已审批，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且已落实，招标人为中国中原对外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

CON202410534ZYcq/ZYGS-FW-GKZB-24-0075

2.2 招标项目名称

中国中原华龙一号辅助给水电泵自动再循环阀设备国产化技术开发（委托）采购项目

2.3 招标项目概况

中国中原自主研发项目。

2.4 招标范围

招标人委托投标人进行华龙一号辅助给水电泵自动再循环阀设备国产化研发项目的研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按照技术文件及技术协议的要求提供样机设计、制造、检验和鉴定试验等工作。



在样机制造和调试过程中按招标人质量保证体系要求，进行质量保证和质量检验工作；

投标人承担的其他工作详见相关技术条件；

投标人承担具体研究工作。科研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做好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的保护工作。

2.5 交货地点

无。

2.6 交货期

本项目研制期限为：从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投标人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研制工作。

华龙一号辅助给水电动泵自动再循环阀设备样机应在合同签订生效后 12 个月内通过样机鉴定。

2.7 质量标准

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8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2,200,000.00 元（人民币贰佰贰拾万元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行业的规定。投标人投标的设备中如采用进口的产品和服务，必须获得输出国政府主管当局颁发或批准的出口许可文件，或者出具不需业主提供出口许可相关支撑文件的声明。投标人应具有应具有国家核安全局颁发的核安全 3 级调节阀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和制造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2)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 2021-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该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

(3) 能力要求：具备百万千瓦核电机组调节阀研制过程中的设计制造、质量保证、组织和管理方面的能力。

(4) 信誉要求：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也未被司法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或强制执行措施；投标人没有被国家、行业、中核集团系统内单位相关文件确认的不良记录；没有处于被禁止投标的处罚期间内（请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承诺书）；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请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承诺书）；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20 天内，若未提供，由评标委员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进行查询并在详细评审中“商务质保条款响应情况”扣 2 分）。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

每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4.2 发售时间

北京时间：2024年8月23日 17:00—2024年8月29日 17:00

4.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进行发布。潜在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XXXX 采购项目），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付费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招标文件发售问题专属客服：021-61592300。

4.4 其他事项说明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 (1) 作为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招标文件的；
-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提交，其他任何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9月19日 9:00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2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 1) 作为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标书的；
- 2) 购买标书的厂家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7 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2 号核建大厦一层会议室

联系人：刘风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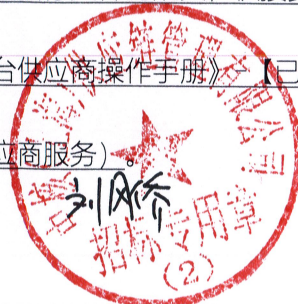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15313919751

电子邮件：15313919751@163.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人：招标文件异议接收方式（不接受招标文件的疑义，仅接受对资格条件及评标办法的异议）：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提交异议（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电话：/

电子邮件：/



8 其他说明

中国中原对外工程有限公司委托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独家负责华龙一号辅助给水电动泵自动再循环阀设备国产化技术开发（委托）的国内公开招标代理工作。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 CA 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招标人：中国中原对外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